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宏达股份

股票代码：600331

二〇二〇年四月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

大家好！

欢迎各位来参加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为截止 2020 年 4 月 15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担保户并持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等有关证明材料并经公司登记备案。

三、请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如需在大会上发言，应在发言前将发言内容要点报秘书处，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投票方法可参见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相关提示。

以上事项希望得到您的配合和支持。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什邡市宏达金桥大酒店二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建军先生

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股东到会情况，审查会议有效性

三、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四、提名本次会议监票人和计票人

五、审议议案：

1、宏达股份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宏达股份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宏达股份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宏达股份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宏达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宏达股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7、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选举黄建军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2) 选举李卓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3) 选举刘军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4) 选举王延俊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5) 选举帅巍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6) 选举张必书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选举周建先生为独立董事
- (2) 选举郑亚光先生为独立董事
- (3) 选举陈云奎先生为独立董事

1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1) 选举钟素清女士为非职工监事

六、股东发言

七、对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八、统计现场情况，律师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九、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十、律师宣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十一、与会董事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二、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宣布大会结束

股东大会议案之一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现就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54,525.5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3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8,450.35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现有电解锌生产能力10万吨/年，2019年实际生产3.31万吨，锌合金生产能力10万吨/年，2019年实际生产4.80万吨；公司现有磷酸盐系列产品产能36万吨/年，2019年公司实际生产29.76万吨，复肥产能20万吨/年，2019年公司实际生产9.98万吨。

二、董事会对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的意见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认为，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根据我们的了解和理解，审计机构对该事项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不确定性进行强调，发表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并不构成对财务报表的任何保留，并不影响审计机构已发表

的审计意见类型。

3、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判决结果，2019年度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划扣和公司已支付的利润返还款合计243,249,255.72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返还利润本金830,852,899.68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计入损益。

4、公司目前主营有色金属锌的冶炼、加工和销售，以及磷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基本正常，相关银行账户能够正常使用，资金支付回笼流转正常，流动资金能够满足日常经营的基本需要。

（二）公司关于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措施

公司于2020年1月19日向云南省人民法院指定账户支付利润返还款300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尚需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本金800,852,899.68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计入损益。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尽快消除前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有色业方面，公司将积极针对供给端和销售端市场变化情况，严控成本，优化管理，强营销、抓落实，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加强原料供给合作，深挖潜能，以技术创新为依托，加大高附加值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和产销规模。化工业方面，公司结合实际，通过优化工艺指标、进一步降低富余养分、人力资源优化、运用新技术新设备、严控费用开支等措施，真正把精细化管理落实到生产经营的各项工作中。强化冶化结合比较竞争优势，努力提升公司整体收入和利润水平。

2、公司将继续加强与金融机构沟通，确保现有银行授信额度不变，贷款正常周转；多方面拓宽融资渠道，确保资金链安全，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同时保持与供应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合理调度资金；强化资金计划管理，做好资金预算平衡。

3、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继续加强与该诉讼案各方的沟通和协商，争取和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实事求是的履行判决义务。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相关进展，根据该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其中现场会议 1 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2 次。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2019 年 4 月 25 日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1、宏达股份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宏达股份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 3、宏达股份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宏达股份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8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6、宏达股份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7、关于申请2019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宏达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4、宏达股份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 15、关于公司2019年度进行境内套期保值业务议案 16、宏达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7、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8、宏达股份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9、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宏达股份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1、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9 年 8 月 22 日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1、宏达股份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宏达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宏达股份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履职情况

2019 年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黄建军	否	3	3	2	0	0	否	1
刘军	否	3	2	2	1	0	否	0
王延俊	否	3	3	2	0	0	否	1
帅巍	否	3	3	2	0	0	否	1
周佑乐	否	3	3	2	0	0	否	1
张必书	否	3	2	2	1	0	否	0
杨天均	是	3	3	2	0	0	否	1
王仁平	是	3	3	2	0	0	否	1
周建	是	3	3	2	0	0	否	0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各自职责，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主要开展的工作有公司定期报告审议，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并审议，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年报编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和评估、审计机构与内控审计机构聘任建议、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估，并对公司变更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战略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了较为系统的规划和研究，并对公司发展战略及实施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工范围及主要职责，审查其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研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及方案；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四、董事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其中非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标准为6万元/年（税后），一年发放一次；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税后），一年发放一次，独立董事因履职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由公司承担。

五、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或2020年4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该议案已经2020年4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二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现将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1 次，通讯会议 2 次，3 名监事会成员均出席了上述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2019 年 4 月 25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宏达股份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宏达股份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宏达股份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关于《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5、宏达股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6、关于申请 2019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宏达股份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宏达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9 年 8 月 22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宏达股份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宏达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29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宏达股份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均提供了网络投票，有助于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勤勉尽职，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认真审核了相关定期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制度完善，没有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金流失的情况，公司2019年度编制和披露的定期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督内控体系建设和实施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2019年度，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未有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真实的。

三、监事薪酬情况

公司监事实行年度津贴制，标准为每人3万元/年（税后），一年发放一次。

四、2020年监事会的工作安排

2020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各种方式，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加强监督，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监事会将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保持与内部审计

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此外，公司监事会也将积极强化对新政策、新规则的学习研究，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该议案已经2020年4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三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忠实、勤勉、独立、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撑，关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现将 2019 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 3 名独立董事，分别为杨天均董事、王仁平董事、周建董事，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人员未发生变化。3 位独立董事简历如下：

杨天均，男，69 岁，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和招投标资格的律师，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管理委员会主任，四川省律协第六届常务理事。曾任西南石油学院管理工程系教师；四川省地产房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法律顾问及总会计师；四川独立董事协会委员。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仁平，男，49 岁，工商管理硕士、金融学博士、英国特许会计师公会（ACCA）会员、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会员、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主要从事上市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上市公司的各种资产重组相关的咨询与财务资料审计、收购兼并的尽职调查、拟上市公司（IPO）审计及 IPO 过程中涉及相关问题的咨询，事务所内部技术支持与质量控制等工作；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借调中国证监会会计部从事会计顾问助理工作。2018 年被成都市委和成都市人民政府选拔为第十批成都市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宗申动力股份有限公司（001696）独立董事，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300127）独立董事，成都纵横自动化股份

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建，1964 年出生,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2000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取得管理学博士学位；2000 年至 2002 年,南开大学管理学博士后。2002 年 8 月至今,任职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 年 12 月至今),研究领域为公司治理与企业战略管理。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31827）独立董事，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0757）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具备相应的任职条件，拥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2019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1、董事会参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3 次。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 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杨天均	3	3	0	0
王仁平	3	3	0	0
周 建	3	3	0	0

2、股东大会参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天均	1
王仁平	1
周 建	0

3、审议议案情况

我们在召开董事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积极了解议案背景资料，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严谨、客观、负责的态度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对 2019 年董事会所有决议无异议，均投了赞成票。

4、出席专业委员会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我们根据专业特长，分别在各专门委员会担任相应职务。报告期内，三名独立董事均按照职责权限组织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及时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审慎表决，形成委员会意见，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三）年报期间所做的工作

在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计过程中，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我们听取了管理层对公司 2019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汇报，就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安排等事项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并就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计划进行了沟通；我们与年审会计师在开始审计前、形成初步审计意见后就审计中的有关问题进行了沟通，确保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的效果和进度。

（四）日常工作情况

2019 年，我们充分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时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规范运作情况，通过现场、电话和邮件等多种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所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生产经营情况等方面的汇报，及时获取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并对公司有关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和方案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想法。公司对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给予了全力支持和方便，全面向我们介绍公司相关情况，并根据我们的需要提供书面材料。

三、独立董事 2019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对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审计意见发表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注意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对此我们发布独立意见如下：

1、我们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认为公司董事会的说明是客观并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的相关说明及意见。

2、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根据我们的了解和理解，审计机构对该事项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不确定性进行强调，发表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并不构成对财务报表的任何保留，并不影响审计机构已发表的审计意见类型。

3、希望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非标意见所述的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不确定因素，同时适时充分披露案件的后续情况，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对外担保情况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未发现存在公司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未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担保的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与证监会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形。

（三）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报告期，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9 年-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透明度，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鉴于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决定符合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对公司 2019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截至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未发现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及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 2019 年度境内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开展与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和产品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对该审议事项，我们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有利于减少产品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对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2019 年开展境内套期保值业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未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六）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019 年 4 月 25 日和 8 月 22 日分别经董事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的规定，对公司相应的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我们认为：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年度审计工作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就公司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我们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为公司连续提供多年审计服务，对公司有较为深入的了解，在满足独立性要求的前提下，有利于执行相对高质高效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各项指标、年度经营业绩和计划目标完成情况，审核了 2019 年度在公司取得薪酬的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对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情况予以认可。

（九）内控控制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2019 年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

（十）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经营业绩进行审慎预计评估，提示投资风险。

（十一）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十二）信息披露情况

2019 年，公司发布 4 次定期报告及 44 则临时公告，涵盖了公司重大事项，能够保证投资者及时、准确、全面了解公司发展近况。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公平、准确和完整。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在工作中保持客观独立的工作态度，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监督公司公平履行信息披露工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2020 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在选举产生新一届独立董事前，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客观的精神，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特此报告。

该议案已经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杨天均、王仁平、周建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四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国内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逆周期调节，着力做好“六稳”工作，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国外主要经济体美国年内三次降息，全球金融市场剧烈波动，经济环境错综复杂。公司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强营销、抓落实，优化管理、深挖潜能、降本增效，取得了一定生产经营效果。

有色方面，全球矿山从减产中逐渐复产，海外矿山开工率较高，锌精矿保持增产趋势，供应宽松，大量锌精矿进入国内；国内大型冶炼企业受环保等因素影响，市场对锌精矿需求减少，锌精矿价格下滑，原料采购价格维持在较低价位。公司针对供给端市场较好的情况，以“从严治厂、强化管理”等方针为指引，加强原料供给合作，以技术创新为依托，加大高附加值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和产销规模，提升盈利能力。

化工方面，公司坚持向管理要效益，通过优化工艺指标、严控富余养分、运用新技术新设备、严控费用开支等措施，把精细化管理落实到生产经营的各项工作中，强化营销龙头，公司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产品取得了一定经济效益。

本报告期内，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545,255,748.5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4,503,461.45 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一、资产负债情况

2019 年末，公司总资产 4,650,664,204.55 元，比期初减少 3.20%，负债期末合计 2,355,100,112.94 元，比期初减少 7.38%。其中：

应收款项融资 145,507,298.43 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447.88%，主要是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299,174.85 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35.36%，主要是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同比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115,355,545.39元，比上年期末增加137.16%，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竹川润”）进行复产安全整改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27,499,260.57元，比上年期末增加1,836.83%，主要是绵竹川润支付周边农户搬迁款所致。

预收款项132,722,042.85元，比上年期末增加48.90%，主要是部分销售订单以先款后货方式结算，本期已收款尚未发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0元，上年期末为13,800,000.00元，比上期期末减少主要是偿还已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二、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45,255,748.5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3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84,503,461.45元。

销售费用70,454,702.06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46%，

管理费用163,042,364.6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8.49%，主要是聘请中介机构费用、诉讼及风险代理费等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94,332,047.5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3.74%，主要是根据2019年度收到的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19）云执12号之一）公司对尚未支付的偿还利润计提延迟履行金。

三、现金流量情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2,024,107.41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1.70%，同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2,359,100.23元，上年同期为-172,470,450.32元，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比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299,069.54元，上年同期-86,579,801.15元，主要是上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每股净资产1.13元

基本每股收益0.0416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74%

主营业务毛利率9.02%

资产负债率50.64%

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3-102 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该议案已经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五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内容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

该议案已经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六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4,503,461.45元，其中母公司2019年实现净利润134,420,767.91元，截至2019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3,356,321,653.52元。

鉴于截至2019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已经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七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发展需要以及国家金融政策，结合公司投融资计划，经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现有授信额度），用于办理中、短期贷款、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和保函等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所需资金。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兼总会计师帅巍先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该事项有效期限为 1 年，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该议案已经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八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成立日期	2011 年 11 月 29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深圳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701）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16 层、22 层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3. 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	年报家数	403 家	

A、B 股) 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房地产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业, 金融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农、林、牧、渔业, 住宿和餐饮业, 教育, 综合, 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金额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康雪艳	注册会计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高级经理, 硕士研究生学历, 注册会计师, 从事证券服务业 10 多年。2008 年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无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蒋晓东	注册会计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 副主任会计师, 会计学硕士。高级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税务师, 从事证券服务业 28 年。1992 年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无	是
本期签	康雪艳	注册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	无	是

字 会 计 师		计师	伙人、高级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 10 多年。2008 年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杨兰	注册会 计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近 10 年。2012 年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无	是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 审计收费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2020 年度审计费用系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与 2019 年度审计费用相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第八届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性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期间，能够勤勉尽责，按计划完成了约定审计，诚信状况良好，具备作为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审计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如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与能力，为公司连续提供多年审计服务，对公司有较为深入的了解，在满足独立性要求的前提下，有利于执行相对高质高效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与能力，为公司连续提供多年审计服务，对公司有较为深入的了解，在满足独立性要求的前提下，有利于执行相对高质高效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四）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大会议案之九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提名黄建军先生、李卓先生、刘军先生、王延俊先生、帅巍先生、张必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会对周佑乐先生在履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议案共分为六项子议案，分别为：

- 1、选举黄建军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2、选举李卓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3、选举刘军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4、选举王延俊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5、选举帅巍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6、选举张必书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已经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建军，男，1964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1987 年 7 月，重庆大学采矿系毕业。2005 年 7 月，考获中国市场学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总监业务资格证书》。2006 年 6 月，获得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四川省什化股份有限公司矿山矿长助理、副矿长，矿长兼书记；四川省什化股份有限公司供销公司经理、四川省什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

李卓，男，1970 年出生，学士学位，本科学历。历任德阳特殊钢管厂办公室主任、团委副书记、行政处处长、副厂长；德阳市中区天然气公司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经理助理；罗江县天然气公司副经理、经理；罗江县蟠龙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团主席、县计委副主任；罗江县发展计划局党组书记、局长；什邡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市长、市委书记；德阳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2016 年加入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基础设施与地产事业部总经理、产业投资事业部总经理、投资促进部总经理、四川发展通号城市建设发展公司董事长、都江堰轨道交通投资公司董事长、四川蜀兴国有资本运营研究院理事长、院长。现任四川宏达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局副主席，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刘军，男，1982 年出生，历任四川宏达集团贸易事业部副总经理，四川宏达集团总裁助理、副总裁，四川宏达集团董事局董事、总裁，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宏达集团董事局董事，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王延俊，男，1973 年出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十九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1999 年至 2014 年 5 月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机构客户部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帅巍，男，1974 年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2011 年 7 月毕业于南开大学 EMBA 专业，获高级工商管理

硕士学位；2013 年 2 月获得证券从业资格。历任四川什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张必书，男，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湖南益阳制药厂财务科长；湖南省益阳市税务局计财科长、征收科长、副局长。2004 年加入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先后任新华联伟鸿食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长，北京新华联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华联佳远钴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会计师，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股东大会议案之十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周建先生、郑亚光先生和陈云奎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其中郑亚光先生、陈云奎先生的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周建先生于2016年5月1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周建先生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5月18日。

公司董事会对王仁平先生、杨天均先生在履职期间勤勉、专业、独立和公正的工作精神，以及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议案共分为三项子议案，分别为：

- 1、选举周建先生为独立董事
- 2、选举郑亚光先生为独立董事
- 3、选举陈云奎先生为独立董事

该议案已经2020年4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周建先生、郑亚光先生和陈云奎先生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建，男，1964 年出生，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2000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取得管理学博士学位；2000 年至 2002 年，南开大学管理学博士后。2002 年 8 月至今，任职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 年 12 月至今），研究领域为公司治理与企业战略管理。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31827）独立董事，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0757）独立董事。

郑亚光，男，1971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副教授，资深财务专家。1989. 9-1996. 7 在西南农业大学完成本科（动物公共卫生专业）和硕士研究生（经济管理专业会计方向）学习。1996. 7-1999. 2 任职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其间（1998. 2-1999. 2）在南充市财政局锻炼，副主任科员；1999. 3-2011. 3 任职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其间（2001-2006）师从郭复初教授攻读博士学位（会计学专业财务管理方向），任财务系副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博士研究生导师组成员；2011. 3-2012. 3 由独立董事出任原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200）董事长，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12. 4 起在西南财经大学从事 MBA、MPAcc《财务管理》《财务管理理论与实践》等课程教学工作，并于 2014. 12 出任四川大学锦江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至今。现兼任四川南格尔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巴中市农村商业银行外部监事。

陈云奎，男，1967 年出生，1989 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学士，1999 年获得执业律师资格，2015 年获得独立董事资格。先后在渠县人民检察院、深圳中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君合律师事务所、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股东大会议案之十一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由三人组成，现推选钟素清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已由职代会选举产生，详见2020年4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宏达股份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8）。

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该议案共一项子议案：

选举钟素清女士为非职工监事

该议案已经2020年4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3日

附件：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钟素清女士简历

钟素清，女，1971年出生，1994年至1999年就职于四川什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2000年至2007年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主办会计；2008年至2014年担任四川宏达股份（磷化工）基地财务部副经理。2015年至今担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7年5月起担任四川宏达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监事会召集人。